

证券代码：838642

证券简称：牧天食品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0日上午11:3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炜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3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并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的规定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 《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牧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11 日